

重印《何典》序

吴稚晖老先生屡次三番说，他做文章，乃是在小书摊上看见了一部小书得了个诀：这小书名叫《岂有此理》，书中开场两句，便是“放屁放屁，真正岂有此理！”

疑古玄同耳朵里听着了这话，就连忙买部《岂有此理》来看，不过，开场并没有那两句；再买部《更岂有此理》来看，更不对，更没有那两句。这疑古老爹不但是个“街槿头”（是他令兄“红履公”送他的雅号），而且还是书摊旁边的，生着根不肯走的；以他这种资格，当然有发现吴老丈所说的那部书的可能。无如一年又一年，直过了五六七八年，还仍是“千人坑里掬卵子”，半点头脑摸不着。于是疑古老爹乃废然浩叹曰：“此吴老丈造谣言也！”

夫吴老丈岂造谣言也哉？不过是记错了个书名，而其书又不甚习见耳。

我得此书，乃在今年逛厂甸时。买的时候，只当它是一部随便的小书，并没有细看内容。拿到家中，我兄弟就接了过去，随便翻开一回看看：看不三分钟，就格格格格的笑个不止。我问为什么。他说：“这书做得好极，一味七支八搭，使用尖刁促捺的挖空心思，颇有吴稚晖风味。”我说“真的么？”抢过来一看，而开场词中“放屁放屁，真正岂有此理”两句赫然在目！

于是我等乃欢天喜地而言曰：吴老丈的老师被我们抓到了。

于是我乃悉心静气，将此书一气读完。读完了将书中的笔墨与吴老丈的笔墨相比，是真一丝不差，驴头恰对马嘴。

一层是此中善用俚言土语，甚至极土极粗的字眼，也全不避忌。在看的人却并不觉得它蠢俗讨厌，反觉得别有风趣。在吴文中，也恰恰是如此。

二层是此书中所写三家村风物，乃是今日以前无论什么小说书都比不上的。在吴文中，碰到写三家村风物时，或将别种事物强拉硬扯化作三家村事物观时，也总特别的精神饱满，兴会淋漓。

三层是此书能将两个或多个色彩绝不相同的词，紧接在一起，开滑稽文中从来未有的新鲜局面（例如六事鬼劝雌鬼嫁刘打鬼，上句说“肉面对肉面困着”，是句极土的句子；下句接“也觉风光摇曳，与众不同”，乃是句极飘逸的句子）。这种作品，不是绝顶聪明的人是弄不来的。吴老丈却能深得此中三昧，看他不费吹灰之力，只轻轻的一凑搭，便又捣了一个大鬼。

四层是此书把世间一切事事物物，全都看得米小米小；凭你是天皇老子乌龟虱，作者只一例的看做了什么都不值的鬼东西。这样的态度，是吴老先生直到“此刻现在”还奉行不肯〔止〕的。

综观全书，无一句不是荒荒唐唐乱说鬼，却又无一句不是痛痛切切说人情世故。这种做品，可以比做图画中的精理微意。尽管把某一个人的眼耳鼻舌，四肢百体的分寸比例全都变了相，将人形变做了鬼形，看的人仍可以一望而知：这是谁，这是某，断断不会弄错。

我们既知道精理微意在图画中所占的地位，也就不难知道这部书及吴老丈的文章在文学上所占的地位。

但此书虽然是吴老丈的老师，吴老丈却是个“青出于蓝”，“强爷娘，胜祖宗”的大门生；因为说到学问见识，此书作者张南庄先生是万万比不上吴老丈的。但这是时代关系。我们那里能将我们的祖老太太从棺材里挖出来，请它穿上高底皮鞋去跳舞，被人一声声的唤作“密司”呢！

我今将此书标点重印，并将书中所用俚语标出又略加校注，以便读者。事毕。将我意略略写出。如其写得不对，读者不妨痛骂：“放屁放屁，真正岂有此理！”

（十五年三月二日，北京）

《扬鞭集》自序

我今将我十年以来所作所译诗歌删存若干首，按时期先后编为一集，即用第一首诗第一二两字定名为“扬鞭”。

我不是个诗人。诗人两字，原不过是做诗的人的意思。但既然成了一个名词，就不免带着些“职业的”臭味。有了这臭味，当然就要有“为做诗而做诗”的机会，即是“榨油”“绞汁”的机会，而我却并不如此。

我可以一年半不做诗，也可以十天八天之内无日不做诗。所以不做，因为是没有感想；所以要做，因为是有感想了。肚子里关煞不住。

有时我肚子里有了个关煞不住的感想，便把什么要事都搁开，觉也睡不着，饭也不想吃——老婆说我发了痴，孩子说我着了鬼——直到通体推敲妥贴，写成全诗，才得如梦初醒，好好的透了一口气。我的经验，必须这样做成的诗，然后在当时看看可以过得去，回头看看也还可以对付。至于别人看了如何，却又另是一件事。

请别人评诗，是不甚可靠的。往往同是一首诗，给两位先生看了，得到了两个绝对相反的评语，而这两位先生的学问技术，却不妨一样的高明，一样的可敬。例如集中《铁匠》一诗，尹默、启明都说很好，适之便说很坏；《牧羊儿的悲哀》启明也说很好，孟真便说“完全不知说些什么！”

原来做诗只是发抒我们个人的心情。发抒之后，旁人

当然有评论的权利。但彻底的说，他的评论与我的心情，究竟能有什么关系呢？

我将集中作品按照时间先后编排，一层是要借此将我十年以来环境的变迁与情感的变迁，留下一些影子；又一层是要借此将我在诗的体裁上与诗的音节上的努力，留下一些影子。

我在诗的体裁上是最会翻新鲜花样的。当初的无韵诗，敬〔散〕文诗，后来的用方言拟民歌，拟“拟曲”，都是我首先尝试。至于白话诗的音节问题，乃是我自从民九年以来无日不在心头的事，虽然直到现在，我还不能在这上面具体的说些什么，但譬如是一个瞎子，已在黑夜荒山中摸索了多年了。

（十五年三月三日，北京）

《浑如篇》题记

与老友范君遇安（啬）不通讯问者经年，近忽自洞庭山中以所点阅旧书一册见寄，云得之苏州玄妙观前冷摊中者；且言如有复刊价值，即为付之北新主人。书系明刊，都三十六页，首页首行已损，致标题缺如。次行“昭阳元甫沈弘宇述”八字虽完整，殊未易据此考定书名。书中所记都青楼事。明代士夫著书泛记青楼事如此书者，余于十数年前见过三种：曰《嫖经》，曰《嫖赌机关》，曰《幽间玩味夺趣群芳》：中惟第二种之前半，与此书甚相似，亦苦阅时已久，记忆恍惚，不能断其即是此书。今但以开首“世事浑如春梦”句，称之为《浑如篇》云。书中各篇，工拙互见。其工者如《九问十八答》之类，固能洞烛隐微，令人恍然于今古世情，初不相远；即其拙者，亦能于当时风习好恶，语言名物，质实指陈，足供学人之研讨。范君为余中学时同学，二十以后，野处躬耕，读书自适，生平足迹，未到青楼，今复刊此书，固纯乎学人之事也，惜世间不乏心眼不洁之人耳！

十五年六月二十二日，刘复谨记

与顾颉刚先生论《静女》篇

颉刚先生：

《邶风·静女》篇有了你与刘大白、郭全和魏建功诸先生的详细讨论，使我们门外汉也能于看得明白，这不但是我们要感谢，便是那位“密司静女”，恐怕也要感谢你们的。不过我也有一点可笑的谬见，愿意写出来请你指教指教。

篇中最难解决的一个问题，就是既然说了“俟我于城隅”，为什么接着又说“爱而不见”？若说约会的地方是城隅，到了临时找不到，总不免有点儿牵强，因为城隅决然不是个大地方，也决然不会是和前门大街一样热闹的地方（我们何妨设身处地想想呢）！而况既然找不到，为什么下文又有了馈赠的事呢？

古代的文章里，尤其是诗歌里，往往为了声调或字数的关系，把次要的字眼省去了几个。这所谓次要，只是古人心中以为次要罢了；在于我们看去，却是重要得了不得。因此，我们现在要解这首诗，目的只在于要发见他所省去的几个字。你若说他的意思是预先约定了，临时找不着，只是你的一种假定，干脆说，只是你在那里猜谜子。这种的猜谜子，只要是谁猜得可通，就算谁猜得好；考据功夫是无所施其技的——因为要考据，必须要有实物，现在并无实物，只是对着字里行间的空档子做工夫而已。

如所说，我也来大胆猜一猜了。我以为这是首“追忆

的诗”。那位诗人先生，他开场先想到了他那位密司曾经在城墙角里等过他，可是“此刻现在”啊，“爱而不见”，就不免搔头挖耳朵起来了。其次是他又想到了他的“她”从前送给他的彤管；彤管是多么的美啊，“可是心肝宝贝肉，我因此又想到了你的美了。”其次是他又想到了那天从草原上回来，她采了些野草送给她，“野草有什么希罕呢？可是心肝宝贝肉，这是你送给我的啊！”

这样解诗，真是林步青唱滩簧，瞎嚼喷蛆而已。然而我还要老着脸写出来给你看看，就请你指教指教罢。

以上是关于全诗大意的话，其余细头关目上，我也有点儿意思：

（员）“静女”可作一个名词，解作“小姐”，或“姑娘”，或“处女”，不必说幽静的女子。（“静”之不必用本义解，犹之乎南方言“小姐”，北方言“大姑”，并不含有“小”“大”之意。）

（圆）“其姝”的“其”，可解作“如此其”，译作白话，便是“多么”或“多门”。

据以上两项，则“静女其姝”一句，可译作“姑娘啊，你多门漂亮啊！”

（猿）“彤管”的“彤”，应从魏说作“红漆”解。古书中虽亦有用“彤”字泛作“红”义者，然多数是指红漆的红，如“彤弓”“彤镂”“彤庭”之类，《说文》亦谓“彤，丹饰也；从丹，从彡；彡，其画也”。

（源）改“管”为“菅”，自亦不失为一说，但如“菅”“蕒”并非一物，则两次所送，均是些野草，这位密司未免太寒酸，而文章也做得犯了重了。如谓“菅”“蕒”即是一物，则二三两章一直下去，在文学上又似乎太单调。我并不说古人决不会做这种重复或单调的文章，不过假使

是我做，我就决不如此做法。我以为“管”字亦应从魏说作乐器讲。古书中所用“管”字，除专名如管叔管子外，最普通的是（员）管理的管，（圆）管钥的管，（猿）箫管或管弦的管。第（员）（圆）两义与本诗全不相干，则第（猿）义自然坐实。若说“彤管”是“红笔管”，真是妙不可酱油！（以管作笔管解，在古书中恐怕找不出实例）况且你想：送个笔管多么书呆子气（如果那时已有瓦德门的自来水笔，自然又当别论了），送个乐器多么漂亮。此一密司而生于今日也，其亦“爱美的”音乐家欤。我的意见如此；我本想用白话把全诗译出，可是一时竟译不好，只得暂且收束，请你赐教。

（十五年六月二十五日北京）

与疑古玄同抬杠

半农兄：

今天在一个地方看见一张六月廿二日的《世界日报》，那上面有他们从七月一日起要办副刊的广告，说这副刊是请您主撰的，并且有这样一句话：

刘先生的许多朋友，老的如《新青年》同人，新的如《语丝》同人，也都已答应源源寄稿。

我当然是您“刘先生的许多朋友”之一，我当然是“《新青年》同人”之一，我当然是“《语丝》同人”之一；可是我没有说过“答应源源寄稿”给《世界日报》的副刊这句话。老实说吧，即使你来叫我给他们做文章，我也一定是不做的，倒不见得是“没有功夫”，“没有材料”。再干脆的说吧，我是不愿意拿我做的东西登在《世界日报》里的，我尤其不愿意拿我做的东西与什么《明珠》什么《春明外史》等等为伍的。我有一个牢不可破的见解：我以为老顽固党要卫道，我们在主义上虽然认他们为敌人，但有时还可以原谅他们（自然要在他们销声匿迹草间偷活的时候才能原谅他们），因为他们是“古人”是“僵石”。最可恶的，便是有一种二三十岁的少年，

他们不向前跑，不去寻求光明：有的听着人家说“线装书应该扔下毛厕三十年”或“中国的旧文化在今日全不适用”的话便要气炸了肺，对于捧坤角逛窑子这类混帐事体认为大可做得，而对于青年男女（尤其是学生）为极正当极合理的恋爱反要大肆讥嘲；有的效法张丹斧做《太阳晒屁股赋》那种鸟勾当，专做不负责任没有目的的恶趣味的文字。我对于这种少年，是无论何时无论何地绝对不愿与之合作的。所以现在看了那广告上的话，不能不向你切实声明。它事可以含糊对付，此事实不能“默尔而息”。话说得这样直率，这自然很对你不起，尚希原谅则个！

弟疑古玄同 一九二六，六，二四。

再：这封信请在《语丝》上发表为荷。

玄同兄：

一个小记者还没有能“走马到任”，你老哥可有信来教训了，这真是“开市大吉”了。

《世界日报》上那个广告，是我拟的。我为了拟广告，已碰了不少的钉子；如今再碰你最老最好的朋友的一个钉子，也自然是别有风味的。在拟这广告之前，我的确问过了许多朋友，的确有许多人答应了我，但因未能一一遍问，自然不免有人要嗔怪我，这是我十分抱歉的（但“许多”二字，并非全称肯定）。至于你，本来是应当预先问过的，因你这几天为了你夫人病得很重，一时未必能有心绪做文章，所以打算迟一迟再向你谈。你虽然未必为了这件事动气，但在我一方面，总是不安到万分，应当向你郑

重道歉的。我办这《副刊》，是由《世界日报》方面答应了不加干涉的条件才答应办的。所以实际上，这《副刊》不但与《明珠》等两不相干，即与《世界日报》，也可以说两不相干。犹之乎当初的《京副》，和你所办的《国周》，和《京报》及《显微镜》等，根本上都是全不相干。又如七年以前，你我都在北大，辜汤生是复辟党，刘师培是帝制党，也都在北大，因为所任功课两不相干，虽在一处，却无所谓“合作”，所以你我二人并没有愤而辞职，而蔡先生的“兼容并包”，反传为美谈。不过这些事，我只是想到了随便说说，并不是要反驳你。你的意见是我应当尊重的；即使不是意见而是感情，我也应当尊重——尤其是在近来你感情上很痛苦的时候。为此，我遵命将来信在《语丝》上登出。

我们两个宝贝是一见面就要抬杠的，真是有生之年，即抬杠之日。如今从口上抬到了笔上，不得不有打油诗以作纪念：

闻说杠堪抬，无人不抬杠。
有杠必须抬，不抬何用杠。
抬自犹他抬，杠还是我杠。
请看抬杠人，人亦抬其杠。

弟刘复（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）

也算发刊词

两星期前《世界日报》主人来找我办副刊，我却也官气十足的说：容我考虑一下。这并不是故意扭搦，实在因为办副刊，也犹之乎做财政总长。做财政总长要的是钱，办副刊的要的是稿；要是没有稿，也就说不到刊了。

后来我向我的几位做文章朋友探了探口气，问他们愿不愿帮忙。承他们的情，说，可以可以。我觉得空气很好，财政总长的背后有了银行家帮忙，也就不妨走马到任了。

今天是开市大吉，万事亨通之日，照例用得着说几句门面话。

报纸上为什么要有个副刊？这个问题是谁也回答不出的。不过好像是“报谱”上写着，有报必有副刊，于是乎有《世界日报》，就有了《世界日报》副刊。

副刊应当怎么样办？这可没有什么准儿；办的人要怎么办，就怎么办。于是乎一挤，就挤到我身上来了；而我也者，乃是向来说不出什么办法，今日尤说不出什么办法的一个人。

我知道我自己是个读书人，然而读的书是不多的，而且很杂乱的。我虽然偏向着要研究些较为实在一点的学问，如语言学，语音学，乐律学之类，但对于一般的文艺，如诗歌，小说，民谣，杂记之类，也非常喜欢。至于纯粹的科学，只是算学物理两项，有时还要乱翻一下，其

余的都觉脾胃不对，或者是从前没有下过预备功夫，现在也就没有勇气去学习。而生平之所绝对不能者，却有三事：即是担粪着围棋之外，再加上一个谈政。

因其不能担粪，所以至今没有能到民间去；因其连着棋也不会，所以非但不能当兵打仗，甚而至于不能和人家打架；因其不能谈政，所以至今是看见了有关于政治的书报就头痛。

这些都是关于我个人的话，何必要唠唠叨叨的说？然而不得不说者，为的是副刊既由我办，事实上就只能依着我的脾胃办去；我的脾胃是如此，那么将来所办出的副刊，也大致就不离乎左，不离乎右。若是诸位中对于这副刊有怀着更大的希望的，我就不妨干脆的预先奉告：你将来一定要失望，你还不如就从今天起，不看这副刊。

此外还有一件事应当说明：报纸并不是教科书，而办报的和看报的，也并不必要戴上方顶大帽子。虽然我们不免有了书呆子的结〔积〕习，什么地方什么时候都要“三句不离本行”的露出马脚，而实在也很知道专门的讲学文章，应当有专门的书报去发表，决然不是什么普通的日报可以代为经办的。普通的日报，只是给我们随便浏览浏览，将一天中的用不着的光阴，消磨去一部分，而同时说不定可以得到一些小益处。副刊的作用也只是如此，不过略略偏于书呆子一方。

因此，我们在这副刊里不妨意到笔随的乱谈天，反正我们所谈的是无有不呆的。我与几位同事先生，教书读书当然是正事，而没事时大家聚在一起乱谈天，也就几乎变成了正事一样。有时谈得不投机，大家抬起杠来，也就可以闹得像煞有价〔介〕事，而实际所争者，也不过是“天地间先有鸡或先有鸡蛋？”一类的问题而已！因此，有人

称我们那休息室为“群言堂”，取“群居终日，言不及义”之意。这大概是不错的。但我觉得便是这样，也总还比“饱食终日，无所用心”好一些。现在有了这副刊，亦许这“群言”的风气，不免要流播一些过来。若说这种乱谈是不值一笑的，那也就用不着你说，我们自己也早就知道是不值一笑的；而况我们这些人本身，“文不能测字，武不能打米”，也完完全全是不值一笑的。

话说完了。最后一句是：我办这副刊，办得下就办，办不下就滚蛋？合并声明，须至发刊词者！

（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北京）

“呼冤”之余波

自从衣萍先生那封“呼冤”的信发表以后，几天以来，所接同类的通信或文章，已有三十多件，——以后正是潮也似的涌来。这真叫我困难到万分了。说要选登罢，选了那一篇好（因为内容大致相同的，不过字句上或口气上稍有不同）？说要全登罢，可怜便把这副刊的篇幅完全牺牲了，也要有一两礼拜才登得完！无可如何，只得向诸位郑重道歉：对不起对不起，一概不登。

关于无名作者这一个问题，我已把我的态度表示过。诸位不必睁开了眼睛静等将来，便只把已经出版的副刊看一看，也就可以看得出我所选录的文章，究竟是有名作者的居多，还是无名作者的居多？

投稿人写出一篇文章，自然总希望立刻登出；不登出，心上总不能舒服。不过编辑人却并不是只对于投稿者担负片面的责任，他同时对于一般的读者（自然投稿者也包括在内），也担负了相当的责任。要是他只顾敷衍投稿者，而不顾一般的读者，将所有来稿，不加选择，一起登出，结果必使这样的刊物无人阅读，间接也就依旧影响到了投稿人——因为在无人阅读的刊物上登了出来的文章，岂不仍与不登一样？

我希望投稿诸君了解这一层，或者说，我希望投稿诸君顾念着小的这一分苦处。要知道来稿不加选择，随即付印，乃是编辑人最舒服的事；而且从根本上说，报馆中也

就用不着编辑人，只须请投稿人将稿件直寄排字房，就什么都完事了。

总而言之，我对于无名作者的稿子是否一概抹煞，现在及将来，均有事实可证，无须空口说白话。至于选择上，自然是各有各的眼光，也自然是不免因此而有委曲诸君处。但这是无可如何的事，即使换一个别人来，他的眼光也就未必不别有所偏。我只能尽我的心，与投稿诸君开诚相见，正合着“岂能尽如人意，但求无愧我心”那两句迂话而已。

（十五年七月六日北京）